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5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76589252A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24日

商 标

轩阁  
XUANGE

申请人 高立国

地 址 黑龙江省巴彦县天增镇立功村孙少朋二屯

代理机构 辽宁品时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职业介绍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；会计；自动售货机出租